

多伦多的 小情歌

DUOLUNDUO DE
XIAO QINGGE

新大陆

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微 文 艺 出 版 社



多伦多||相聚，
爱你，经不起的到底是时间还是距离？
或者我们都累了？
那你呢，还会回来吗？
还会回到曾经最美的时光吗？

爱，

你该怎么让我们回到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

当我远渡重洋，

你的曾许诺在岁月的饕餮大宴里
草根新移民的逆袭人生。

奋斗小青年的跨国爱恋，
真实版男友出国日记，现实版跨国爱情传记。
草根新移民的逆袭人生。

**出国
移民
爱情
奋斗
逆袭**



隐陌尘 著

014035027

1247.57

3295

(CB) 藏書 目錄

多伦多的小情歌
DUOLUNDUO DE
XIAO QINGGE

陌陌尘
著

(英文譯)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I247.57
3295

(此頁無此標識)



北航

C1715038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多伦多的小情歌 / 隐陌尘著.-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4.2
(微文艺)

ISBN 978-7-5396-4828-6

I. ①多… II. ①隐…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03424 号

出版人: 朱寒冬

丛书主编: 陈启辉

责任编辑: 姜婧婧

装帧设计: 张 敏 闻 艺

出版发行: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

地 址: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 230071

营 销 部: (0551) 63533889

印 制: 南昌市红星印刷有限公司 (0791) 88166794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8 字数: 250 千字

版次: 2014 年 3 月第 1 版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1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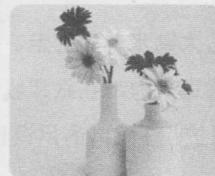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时光总是愿意在彼此相遇的时刻静止下来，好让所有人有足够的
时间来记下生命中的每一次难忘……

Time is always willing to stand still when two person meet
with each other, so that both have enough time to write down
every memorable event in his or her life...



你的时光
繁花似锦



暖爱治愈系
唯美清新小文艺
**金朵儿最用心的言情力作，
用一颗童话的心来憧憬爱情，
将|虐|浪|纠|感|融入到澄澈的纯粹之中
将|心|漫|结|动|写到极致，
让看惯争斗与心计的我们
在作者的娓娓文字中
温暖并灿烂。**

和相爱的人在一起的每个场景，加在一起就是盛大的时光，它比任何一部电影、电视剧都更深刻、灿烂。

仅以此书献给因爱而灿烂、温暖的人们，以及踏入社会之后仍旧一如既往相信真爱、并能在平常的琐碎中品味幸福的人们！

真爱是冬阳抚摸大地，是春雨洗涤心灵，因为爱你，所以我们一辈子不离不弃，哪怕青春谢幕、时光老去……



亚马逊 amazon.cn 当当网 dangdang.com JD.com [JD.com](http://jd.com)

全国各大书店、报刊亭同步发售

2014年，

最清新、最浪漫、最伤感、最深情的爱与友情的挣扎，
感动亿万女汉子的
青春告别书。

作者说：

我用四年时间写下这个故事，
只是用来祭奠我们九年的时光，
在没有你疼爱的岁月，
让我独自启程吧。

锦瑟 年华 谁与度

麦小若 / 著

读过的人说

小说里，四哥曾这样概括苏言与苏诚的故事：七年，也算是青梅竹马了，没什么大不了的，却也忘不了。

是啊，没什么大不了，只是她以为他会一直在，会一直带着全部的疼爱，会一直像候鸟一样，短暂地离开也终将归来。青梅竹马，苏言要的只是这么多，能失去的也只是这么多。没什么大不了。

时光在不肯坦白的“没什么大不了”中颓然地溜走，不谈爱情，也是可以快乐的，尽管不谈恋爱，终有一天是要失去的。



最遥远的距离，是重生后的独自启程吧。苏言最终还是在“没有苏诚”的生活里自己走下去了，四哥、糖糖、南意……他们能给的依偎取暖，能锦上添花，能雪中送炭，却终究无法起死回生。有些路，只能一个人走。

四哥、糖糖、小音、苏言、苏诚、阿南……一路走来，他们从一个骨架，被慢慢地添加了血肉，直到后来寥寥几笔，就能让人听到覆盖在他们肌肤下血管里血液流淌的热情，听到他们的心脏有力地跳动着对生活的义无反顾。都让人感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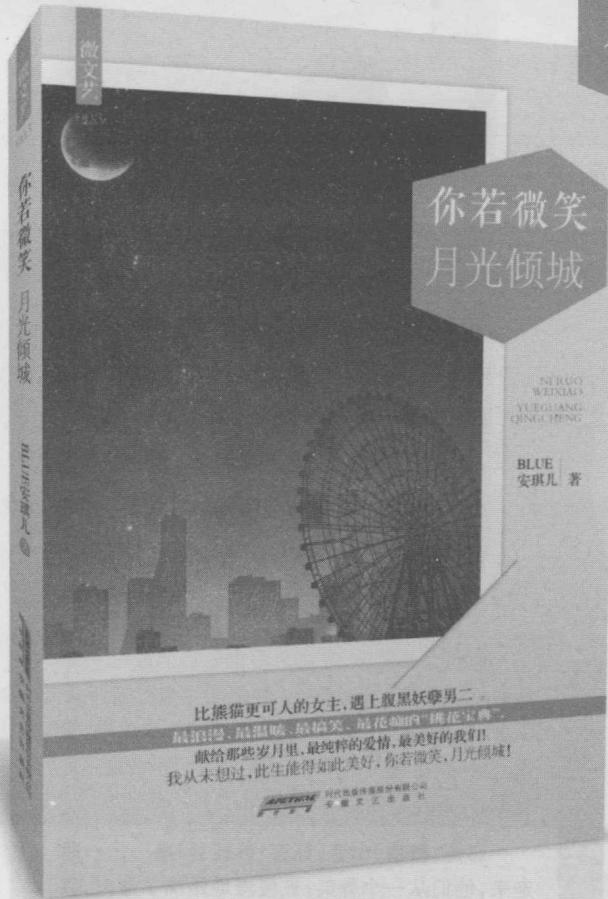
我看到苏诚带苏言去厦门，看欠下的第八年烟火的时候，就觉着这像八年抗战的烽火连天，走到了全世界都后知后觉的尽头。像一个姗姗来迟的告别的仪式。苏诚和苏言之间的纠缠，也许只是欠缺了这样一个告别仪式吧。

亚马逊
amazon.cn

当当网
dangdang.com

JD.com 全国各大书店、报刊亭同步发售

你若微笑 月光倾城



比熊猫更可人的女主，遇上腹黑妖孽男二。
最浪漫、最温暖、最搞笑、最花痴的“桃花宝典”，
献给那些岁月里，最纯粹的爱情，最美好的我们！
我从未想过，此生能得如此美好，你若微笑，月光倾城！



北航

C1715038

JD.com

京
东
大
促
销

京
东
大
促
销

一个热情助人、正义感十足、神经大条得远远超出正常人水平的人。关于最后一点，其暗恋九年却不知出手仍在单恋便是血淋淋的实证。

没有爱情，一腔热情只好全部洒向为人民服务的伟大事业当中，谁知祸从天降，惹上了一长相妖孽本质腹黑的男主。

什么，这还不算最惨？她的暗恋对象和待业青年的前女友要去登记结婚了，这个世界还能更乱些么？

能吗？不能吗？答案就在书中，赶紧来看看吧！

CONTENTS
目 录



楔 子 / 001

第一章 青春是沉睡心底的海啸 / 003

Youth is a hidden Tsunami is your bottom heart

第二章 爱是不能抗拒的冲动 / 025

Love is the impulsion that one cannot resist

第三章 如果不能留下,请走吧 / 057

If you can't stay, please go away

第四章 我们都会启程去新的旅途 / 097

We all are off to a new journey

第五章 我们从来看不清自己的心 / 119

One never see clear his heart

第六章 误解是把双刃剑 / 201

Misconception is a double-edged sword

第七章 谁许谁地老天荒 / 233

Who make promise forever to whom

第八章 别离是为了更好地重逢 / 243

Parting is for better reunion

楔子

延迟了十个小时的航班让吴叮铛几近疯狂，手中的手机也被蹂躏到只剩下百分之三的电。谁要在这时不识趣地来个电话，就足以让眼前这位屁股快坐出痔疮的可怜女人失去与机场外界的一切联系。

邻座一位大婶睡意正浓，烫着小丸子妈妈式发型的脑袋离吴叮铛肩膀不过两公分的距离，她甚至用余光就能瞥见大婶嘴里那颗蛀了一半的后槽牙。

昏昏欲睡的吴叮铛打算活动下僵硬的脖子和脊椎，忽然手机传来悦耳的短信铃音，她和隔壁大婶不约而同一起坐直了身子。

大婶转头，两眼迷茫地看看吴叮铛，又看看她手中的手机，接着哈欠连天地嘟哝了一句：“原来是短信，吓死个人了。”

然后她将脑袋直接靠在吴叮铛的肩膀上，蹭了蹭。

睡过去了。

吴叮铛被大婶这肆无忌惮的动作弄得有点蒙，心里几度猜疑她是家中哪位不常走动的远房亲戚，而自己却眼拙没认出来。得亏都是女同胞，否则吴叮铛不一拳把对方揍到西伯利亚才怪。

尽管一万个不乐意陌生人与自己这般亲近，吴叮铛却也不好意思推醒大婶，只有在心里默默地唱起了那首歌。

就让你依靠，让你靠……

她低头点开短信，才看清发件人的名字屏幕便咔嚓一下成了包公脸。吴叮铛骂了一句××后对开机键施以各种暴力，可手机依旧顽强抵抗，黑着屏幕装包公，反倒是大婶睡得更沉了，还打起不小的鼾声。

面对如此狗血境况，吴叮铛只好把毫不给力的手机进行长期拘禁。刚要

抬手将它塞进随身小挎包中，吴叮铛便看见一双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 La-coste(鳄鱼) 白色运动鞋停在了她的跟前。

林明镜无数次吐槽过吴叮铛那异于常人的大脑结构，思维跳跃度太快，三观不正，脑细胞只是脑内填充物，并没有任何实质性作用。陈述性总结就是，她的脑袋在百分之九十八的情况下不过是个外观很普通的摆设而已。

所以当吴叮铛惊诧地抬头看着那双鞋的主人时，脑海里便习惯性冒出“有没有眼屎”“鼻毛都还服帖在鼻孔里待着吗”之类的非人类问题。

二人相顾无言。适才那个发件人的名字在吴叮铛的心底一遍一遍重复着越发明朗清晰，和眼前这位下巴有着青色胡楂的男人渐渐重叠在了一起。

男人轻轻俯下身来，用一种不会惊动熟睡大婶的音量在吴叮铛耳旁说道：“小叮铛，我回来了哦。”

时光总是愿意在彼此相遇的时刻静止下来，好让所有人有足够的时间来记下生命中的每一次难忘。

而这一次，也没有例外。

家中家是故园故园几里外，离乡背井看山林枯败忘却家乡大好春日里，问吴叮否，隔同文墨守望。未出人烟处雨晴与自雨，一条长河向南去，常不觉。

到天涯惊异西峰对衣袂叶翠一不言，大魏朝思意枝不断波翻飞哭，或系别衣白自己人生别意承不个衣一曾尽。

蝶舞蝶丁蝶舞蝶舞蝶里小蜜蜂只，朝

吴。锦公馆丁深不一深和野暮雨辛苦为人君史东春大，煎茶未点关山故

早惊黑，愁翻碧海日游胜毛巨，衣裳何各以童颜开铁武××同一下唇与刀

气清绝小不缺清风，下民安乐融融大景阁又，公庭葬幕

莫闻，蒙尚闻升官滋味子故不寒而校只有吾，张良此陈独成侠面。

誰作《詩經》我喜讀。十圖中，把多音一丘壑里學顏真百玉曾留那吳。



王吳。故山天賦戶參教風景無比一派余秋，千

秋美送你那畫，這幅字字音不以讀，音同字“秋”最易失傳。

第一章

跟着不準同窗再念，這幅字字音不以讀，音同字“秋”最易失傳，這

青春是沉睡心底的海嘯

李百千丁荀重時靜寄當，YOUTH is a hidden Tsunami is your bottom heart

李東陽土口卦是忘言，此詩的寫至斯太個好風輕雨，水流急

頭更吳，共三吳最古自所知更難，吳語云：天天多數而繁，水更肥矣小去聲

李東陽土口卦是忘言，此詩的寫至斯太個好風輕雨，水流急

三氣降，癸丑十商李拿被支氣承歌君他身更難氣歌耳亦个一以對丁吳云：

李春同男林大寒風人丁達妙處里寫，相門大中真為重出歌長君遠客昔歌曲

吴叮铛曾在百度贴吧里看过一篇名叫《中国十大倒霉姓氏排行榜》的帖子，排名第一的就是她这霉气冲天的姓：吴。

因为吴跟“无”字同音，所以不管名字取得多么好听，其间寓意有多美好，但凡套上吴这个姓，基本上就属于玩完了。

而且自打吴叮铛的人生中出现语文课本这种东西开始，周遭同学不管男女，总是喜欢将自己的姓和历史名人挂钩。也不管那些在棺材里待了千百年的死人们愿意不愿意，姓赵的就说自己是赵云的后代，姓李的就说李逵是自己祖先，姓郑的说自己是郑成功的投胎转世。

所以每每朋友间聊起这个无趣至极的话题，吴叮铛总是借口上厕所或者要去小卖部买水，继而逃之夭夭。开玩笑，难道要她说自己是吴三桂、吴应熊这种大奸人的后代或者转世吗？

在吴叮铛以一个齐耳短发眼镜妹的标准乖乖女形象走向十五岁，狗屁运地踩着录取线分数跨进重点高中大门时，家里也收到了从加拿大移民局寄来的通知书。

在那个时候，出国是很时髦、很困难，同时又很让人艳羡的一件事。但作为当事人之一的吴叮铛却呼天抢地地搂着奶奶家楼下的电线杆子死活不肯跟爸爸一起走。

只有她和爸爸两个人。

爸爸在吴叮铛五岁的时候做生意失败，不得不卖了原来住的房子，一家三口搬去和爷爷奶奶同住。家里的日子也不再像往日那般宽裕了，爸妈总是愁眉不展，为生活东奔西跑着一刻也不停歇。

直到后来爸爸听说了有关于假结婚出国的消息。

所谓假结婚，就是和国外一个有身份的人签订合约结婚，把你弄出国后再付给那个人合约上当初定下的价钱，接着离婚，从此阳关道独木桥各过各的再没瓜葛。

吴叮铛的爸爸很犹豫，要做这种比偷渡好不到哪里去的事，实在是为难他这个大半辈子都活得憨厚老实的男人。

但为五斗米折腰，一文钱逼死英雄汉的日子更是难熬，很多事不是你身怀技艺、拥有一腔热血和干劲就能闯出属于自己的天空的。

太多人，总是被无情的生活逼迫。

再三思量之下，吴叮铛的爸爸答应了。

而当时哭闹喊叫不肯出国的吴叮铛除了因为家里人和朋友，还有就是舍不得她的初恋——那个留着板寸头、有着白白皮肤的陈嘉泽。

陈嘉泽算不得帅，面无表情的时候就像一只被雷劈过的呆头鹅。而当时的吴叮铛虽然缺少风骚的外表，却独占了一颗闷骚的怀春之心。

谁也想不到看似老实木讷的陈嘉泽实则腹黑霸道，还有一条气死人不偿命的毒舌。当时吴叮铛和他在班级群里为李宇春和周笔畅到底谁唱得更好这件事吵得昏天黑地，同学们忍无可忍逼他二人私聊，从而造就了这段一发不可收拾的孽缘。

而孽缘的开始，没有朦胧的暧昧，没有教室满天飞的纸条，更没有羞涩的告白和充满肥皂电视剧经典台词的情书。只是单纯因为班上一位脸大屁股更大的男生喜欢吴叮铛，死缠烂打让她忍无可忍，便让陈嘉泽假冒自己男友来躲过那个男生每天无休止的围追堵截。

结果陈嘉泽在送了吴叮铛五袋大公鸡喔喔奶糖和几碗麻辣烫后，成功掳获她的芳心，升级为正牌男友。

所以事实证明，想要追求一个人，首先要搞清对方喜欢什么。如果那个男的一开始就送吴叮铛大公鸡喔喔奶糖而不是阿尔卑斯，她怎么会嫌弃他脸大屁股更大？

林明镜说陈嘉泽追求吴叮铛统共花了不超过三十块钱，太容易到手的人迟早像条破毛巾一样被甩。吴叮铛对她这句话嗤之以鼻，导致林明镜在给吴叮铛的定义里又多加了一条——无节操无下限的吃货。



胳膊永远拧不过大腿，女婿八辈子干不过丈母娘。

任凭吴叮铛再怎么犟，还是被送上了前往多伦多的飞机。她面无表情地听着两眼通红的老妈和奶奶在耳旁左叮咛右嘱咐，心里却期盼着或许还能再见陈嘉泽一面。

可目光在流转过机场所有能藏人的地方后，她失望地发现没有等来那个自己想见的人。

吴叮铛终于扔下行李箱号啕大哭。

有些人，你知道回来还能再见；可有些人，一别就是永远。

此后千山万水，天涯海角，她再也没有见过他。

那个皮肤白白，留着板寸头，吴叮铛在青涩的年少时光里第一个喜欢上的男孩子。

多伦多十月的天气已经冷得有点不像话。

吴叮铛点了一杯热巧克力，坐在靠门附近的高脚椅上等着姗姗来迟的林明镜。不知道过了多久，林明镜身上特有的 Versace(范思哲)香水味随着门外的风一起涌进咖啡馆内。

她看也没看吴叮铛，径直走到点单台前点了一杯 Skinny Caramel Macchiato(低热量焦糖玛奇朵)，等咖啡到手，她才迈着如丹顶鹤般优雅的步伐走到吴叮铛身边坐了下来。

吴叮铛见林明镜冷得嘴皮子直哆嗦，再瞅她一身长袖衫配短裤黑丝袜的打扮，瞬间就狠狠地鄙视了她一把。

“林明镜你是脑壳有包，上街踩电门了是吧？你不知道世界上有天气预报这种东西吗？”

林明镜喝了口咖啡反唇相讥道：“像你这种刚入秋就穿得好比要去攀登珠穆朗玛峰一样的傻子是不会理解的！再说，要不是你选这破地儿离停车场那么远，老娘至于会冻着吗？”

眼前这位看似弱柳扶风实则有着一颗纯爷们般坚强内心的气质美女，便是吴叮铛的闺中密友林明镜。

林明镜原本并不是叫林明镜的，无奈她总是以达·芬奇那句“你如果要做

一个艺术家,你要牢记:必须开拓你的胸襟,务使心如明镜,能够照见一切事物,一切色彩”来自喻身为画家的她有一颗明镜般的心。

吴叮铛多次调侃她不成,便恶作剧般将她带着浓厚乡土气息的本名“林小华”改成了林明镜。结果让吴叮铛感觉十分挫败,因为林明镜对这个名字喜欢得不得了。

“今天干吗这么急吼吼地把我喊出门?”

吴叮铛站起身,夸张地向林明镜鞠了个一百一十度的躬:“林老板,请慷慨地聘请我作为你总书吧的服务生吧!”

然后林明镜口中还来不及吞下的咖啡便如数喷在了吴叮铛的后脑勺还有新买的外套上。

林明镜虽然只比吴叮铛大一岁,目前却已经是三家书吧的老板,还多次获得国内外画画、设计比赛大奖,出得厅堂,入得厨房,“无敌女强人”这个称号她可以说是当之无愧。

总书吧在离多伦多市半个多小时的另外一座城市里,剩下两间书吧分别开在中国的上海和杭州,由她那个因聚众斗殴被学校退学的弟弟林晓钟打理。

书吧的名字叫作 Drenched(浸泡),格调以黑、白、灰三色为主,大厅正中央挂着一盏施华洛世奇的水晶吊灯,简约中透着低调的奢华。

“咦,叮铛、Shirley,你们来了啊!”

穿着白衬衫、系着黑色围裙的 Lucas 笑意盈盈地朝她们走来。Shirley 是林明镜的英文名,Lucas 比林明镜大三岁,是书吧的经理兼半个服务生。平常林明镜要是不在,书吧里的大小事都是他一个人管理。

林明镜笑了笑,将车钥匙塞进包里:“今天人挺多的,你们辛苦了。”

“还好啦。叮铛,还是老样子,草莓慕斯蛋糕配蜂蜜奶绿吗?”

没等吴叮铛回答,林明镜就开口道:“Lucas,你之前不是说书吧里缺人手吗?明天起叮铛就是书吧的服务生了,你来带她。”

Lucas 点头,笑笑地双手抱胸看着吴叮铛:“哟,小作家来体验生活?”

没错。

吴叮铛就是多如天上繁星数不清的网络写手之一。她不但长相普通,身

材普通，就连兴趣爱好也很普通，除了吃就是喜欢看书。

而开始喜欢上写作也是来到多伦多后的事。

刚来多伦多的那段日子对吴叮铛来说是十分难熬的。时差让她白天睡得跟死猪一样，晚上眼睛却亮得像只看见老鼠的猫头鹰。在那些难眠的夜里，她无数次拨打过陈嘉泽的电话，可得到的永远是那个声音沉得好像死了人一样的女人一遍又一遍地回复着自己：“您好，您拨打的电话已关机。”

后来吴叮铛问了其他的高中同学，才知道陈嘉泽在她离开不久后就换了个新的手机号码。

这世上有很多事情，总是与自己想象中的美好有着天上地下的出入。就在吴叮铛拿到陈嘉泽的新号码，满心憧憬接起电话的那个男孩会对自己倾诉衷肠，互表相思爱意之时，电话那头却传来一声娇滴滴的女声：

“喂？”

吴叮铛一勺子冰淇淋含嘴里半天没咽下去，第一反应是自己拨错了号码。

那边女声又提高了音量：“喂？喂？”

吴叮铛有个坏毛病，一紧张讲话就会结巴：“喂，你、你好，请问这是陈、陈嘉泽的电话吗？”

“哦，你找他啊？你等下，他在书房，我帮你叫他。嘉——泽——你——的——电——话——”

很快陈嘉泽熟悉的声音便远远传进了她的耳朵里。

“来了来了！谁啊？”

“不知道，陌生号码，是个女的。嘻嘻，你是不是背着我在外头有别的女人？！”

“整天就是胡思乱想，我除了上课就是陪你，我又不是超人，你以为我有分身术啊。”

接着，吴叮铛听见一声响亮的亲脸的声音。

吴叮铛默默地掐掉了电话。

手中的纸条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揉成了团，她抬手一扔，纸条连同心底那份青涩的、不值三十块的初恋一起飞进了垃圾桶内。

在心里深处的某个人，只能永远用来怀念。

如果一开始我拼死抵抗,拒绝出国,结局会不会不一样?

只可惜,错过了,便是错过了吧。

这就是吴叮铛第一篇短篇小说的开头。

上天让你失去一些的同时,也总会给你些什么作为补偿。哪怕补偿很多时候只是微不足道的。

吴叮铛就这样疯狂地爱上了写作。

你为什么写作?

写作除了实力,还靠机遇和赏识,否则你就是一块沙漠下的金子,永无发光之日。你不是郭敬明,也不是韩寒,你真的考虑好要走这条路了吗?

这种不值钱的梦想能为你的生带来什么?

吴叮铛已经记不清有多少人问过她类似的问题,她动摇过、迷惘过,直到她看到林明镜的画室里堆的那一箱箱从小到大累积的画稿。有些画稿都已经发黄了,稍不慎就有变成废纸的危险。

“小时候只是单纯地喜欢画画罢了。每次提起画笔就能让我心情宁静,不用去理会父母的咆哮漫骂,不用去在意令人蛋疼的功课考试。我的梦想就是当一个好画家,不管这个梦想能否为我赚到钱,但它完美了我的人生。人总是要有一个梦想支撑着,才不会像行尸走肉般活下去。”

人总是要有一个梦想支撑着,才不会像行尸走肉般活下去。

就是这样。

因为要申请妈妈出来,吴叮铛必须放弃上大学的机会,在书吧里打起了长期工。平常看见三三两两的大学生放学后来书吧看书闲聊,眼底总是会透着那么些许的羡慕。

转眼就到了十二月,这个属于圣诞老公公和驯鹿的忙碌月份。

Boxing Day(节礼日,圣诞节的第一个工作日),Lucas 请了病假,林明镜打电话说有事迟来,让吴叮铛先替自己顾下书吧。好在圣诞期间各大商场疯狂打折甩卖,大家估计都拖家带口热血地购物去了,书吧里只是零零落落坐着几位熟客。

吴叮铛乐得清闲,抱着林明镜的笔记本电脑正津津有味地坐在角落看网络小说,忽然感觉到头顶上粘了两道冷飕飕的目光。